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4 月 28 日，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所需，结合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2023 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公司湛江南方水产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水产”）发生冷藏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公司 2022 年预计关联交易额度为 2,000 万元，根据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实际发生金额为 670.25 万元。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忠、李春艳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属于董事会的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 2023 年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方水产	冷藏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00	320	670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南方水产	冷藏服务	670	2,000	26.73	-66.49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5)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湛江南方水产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湛江市赤坎区东盛路 6 号

法人代表：李忠

注册资本：23,000 万元

一般项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非食用冰生产；非食用冰销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市场营销策划；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水产

养殖；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总额	10,220.30	25,288.8
净资产	9,565.40	-782.91
总资产	19,785.70	1,745.97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606.40	-2,282.5

注：以上表格中的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 2023 年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在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的前提下，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着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确定价格。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与关联方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相应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此部分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全年的营业收入相比金额所占比例小，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了平等、自愿和有偿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请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相关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本次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定价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亦不会因此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